

日期：2023 年 10 月 22 日

講員：王維瑩

地點：八德浸信會（10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60 號 2 樓之 1 楊台富 Tel: 27489132）

題目：掃羅的神祕經驗

經文：使徒行傳九章 1-19 節

「神祕經驗」是一個信仰者所經歷的特殊事情，是人類的理性無法解釋的，或許是超自然，或許沒有超自然，但是非常巧合，巧合到難以想像，幾乎不可能。在各種宗教中都有神祕經驗，對於一個信仰者，神祕經驗對信仰非常重要，可能影響其一生之久。

2010 年我在輔大宗教學系的博士班入學考口試試場，我一個人坐在那裡，面對前面距離三公尺一字排開的五張桌子，五個口試出題老師。第一個出題者是社會科學院的陳院長，他就說他們發現有過宗教神祕經驗的人讀博士班，在艱難的過程中能夠堅持下去，最終拿到學位。因此，第一個題目就是要我述說自己的神祕經驗。

在使徒行傳記載了掃羅（希伯來文 **Sha-ul** 被求問），後來名改叫保羅（拉丁文 **Paulus** 極小的）的神祕經驗，這個經驗使他從一個逼迫教會的人，徹底改變，成為一個跟隨基督，為主犧牲，努力傳揚福音的人。這段經驗對於保羅非常重要，在使徒行傳二十二章和二十六章保羅受審時，都說到了這個經驗使他改變。

使徒行傳九章 1-19 節

- v.1 掃羅仍然向主的「門徒」（複數）「口吐」（發鼻聲，指冒火）威嚇兇殺（一的話），去見「大祭司」（單數）。
- v.2 求文書給大馬色（或譯大馬士革）的各會堂，若是找著「信奉這道」（是在這路）的人，無論男女，都（一准他）（+被）捆綁帶到耶路撒冷。
- v.3 掃羅行路，將到大馬色，忽然從天上發光，四面照著他。
- v.4 他就仆倒在地，聽見有聲音對他說：「掃羅，掃羅，你為甚麼逼迫我？」
- v.5 他說：「主阿，你是誰？」「主說」（這位）：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。」
- v.6 起來，進城去，你所「當」（必須）作的事，必有人告訴你。」
- v.7 同行的人，站在那裡，說不出話來，聽見聲音，卻看不見人。
- v.8 掃羅從地上起來，「睜開眼睛」（他的眼睛被打開），竟不能看見甚麼。有人拉他的手，領他進了大馬色。
- v.9 三日不能看見，也不吃，也不喝。
- v.10 當下在大馬色，有一個門徒，名叫亞拿尼亞。主在異象中對他說：「亞拿尼亞」。他說：「主，我在這裡。」（看哪！我，主阿！）
- v.11 主對他說：「起來，往直街去（去被叫做「直」的巷道），在猶大的家裡，訪問一個大數人，名叫掃羅，（+看哪），他正禱告，
- v.12 「又」（+且他在異象中）看見了一個人，名叫亞拿尼亞，進來接手在他身上，叫他能（+再）看見。」
- v.13 亞拿尼亞回答說：「主阿，我聽見許多人說，這人怎樣在耶路撒冷多多苦害你的聖徒。」

- v.14 並且他在這裡有從「祭司長」（複數）得來的權柄，捆綁一切求告你名的人。」
- v.15 主對「亞拿尼亞」（他）說：「你只管去。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，要在外邦人和君王（複數），並以色列人面前，「宣揚」（背負）我的名。」
- v.16 我也要指示他，為我的名，必須受許多的苦難。」
- v.17 亞拿尼亞就去了，進入那家，把手按在「掃羅」（他）身上說：「兄弟掃羅，在你來的路上，向你顯現的主，就是耶穌，打發我來，叫你能（+再）看見，又被聖靈充滿。」
- v.18 掃羅的眼睛上，好像有鱗立刻掉下來，他就能（+再）看見，於是起來「受了洗」（受浸）。
- v.19 吃過飯，就「健壯了」（恢復力氣了）。

今天我們從這個記載的主耶穌和主要人物來看。

一、掃羅（保羅）

掃羅是個對猶太信仰非常熱忱的人，在使徒行傳二十二章的自述中，他說自己生於基利家省的大數（位於今天土耳其的東南方），長在耶路撒冷，在加瑪列（猶太有名的經學教師希列爾 Hillel 的弟子）門下按著我們祖宗嚴緊的律法受教，熱心事奉上帝。我們可以看出來，掃羅這個人，以猶太教的標準看，是一個非常優秀的年輕人，有學問，遵守律法，又熱心事奉。他要求大祭司給他致大馬色猶太會堂的文書，捉拿信奉基督的人，無論男女，都准他帶到耶路撒冷。就在他快要到達大馬色的時候，他被大光四面照耀，仆倒在地，然後聽見了一個聲音：「掃羅，掃羅，你為甚麼逼迫我？」從這個奇妙的經歷開始，掃羅的生命被翻轉，完全改變。

我們的生命是否被翻轉，是否還需要被翻轉。我們也需要神祕經驗，需要與神同在的經驗，好使我們的生命得到翻轉。神祕經驗，可以從日常生活中去體會，把所有我們遭遇的困難當成神祕經驗的機會，不要抱怨我們的遭遇，我們的缺乏，或任何我們不如人的地方，學習凡事感恩，我們就能夠經驗神。

例：我在山上小教堂的神祕經驗，由禱告向主抱怨孤單開始，感覺基督耶穌親自回答我，教我不要羨慕別人有配偶，讓我知道我可以經驗別人沒有的經驗，就是與祂的親密關係。

二、亞拿尼亞

亞拿尼亞在這個神祕經驗是個很重要的人物。亞拿尼亞（Hananiah），這個名字在舊約出現讀為「哈拿尼雅」（Chananya），有許多人使用，意思是「耶和華是恩慈的」。在新約有三個亞拿尼亞，使徒行傳第五章賣了田產欺騙使徒的人，使徒行傳二十三章審判掃羅的大祭司也叫亞拿尼亞。看起來，這是個好名字，也可以想像父母都盼望兒女得到神的恩慈，給他們取這個名字。

使徒行傳二十二 12 說「亞拿尼亞按著律法是個虔誠人，為一切住在大馬色的人所稱讚」。他在異象中聽見主的吩咐，要他去見掃羅，掃羅正在禱告，他要為掃羅按手，叫他能看見。亞拿尼亞起初很害怕，但是主告訴他只管去，這個人是主揀選的器皿，要宣揚主的名，也要為主的名受許多的苦難。於是，亞拿尼亞就去了，為掃羅按手，也為他施洗，還帶領掃羅認識了大馬色的門徒。

掃羅的神祕經驗，對亞拿尼亞而言，也是個神祕經驗。他在禱告中，聽見主的吩咐，字字句句，那麼清楚，他還和主對話，主解釋說明，他照著去做，事情完全按照主所說的發生。今天有些人不相信使徒行傳所記載的，因為太神奇了，使人認為是不是作者路加加油添醋，但是神祕經驗是很個人的，我們不能因為它很離奇，就不信。當然，換個角度，我們也不能相信所有人說的神祕經驗。上帝使人經歷神祕，有個很重要的目的，就是要人降服於神，掃羅降服了，亞拿尼亞也降服了。若是一個人把神祕經驗拿來吹噓，用來顯明自己的重要，那就錯了，神祕經驗是要人謙卑，要人降服神。另外，有神祕經驗，不代表這個人所做的都是正確的、屬靈的，屬靈和神祕經驗不能劃等號，神祕經驗是幫助人屬靈，而屬靈的人不一定有神祕經驗，但他們一定降服於神。

例：有的人經常說：「上帝感動我說....」但我們也要看看，事情有沒有合乎情理。有個中國人說神要她放下丈夫和年幼的嬰兒，去澳洲讀神學，但這個人根本不懂英文？有兩個人跑來瑞士教會，說神要他們來旅行佈道？有人說神要她打電話安慰關懷人，結果積欠電信局大筆電話費不繳？他們的神祕經驗令人質疑，因為他們沒有降服於母親和妻子的責任、國家工作的法令規定、合法公民該繳費的義務。

三、基督耶穌

這個神祕經驗最重要的角色，就是耶穌基督。是主耶穌揀選了掃羅，是主耶穌開始了這個神祕經驗，他以大光照著掃羅，他親自對掃羅說話，另一方，他也親自對亞拿尼亞說話，主導這個事件的發生。甚至，我們可以說，掃羅去找大祭司求書信這件事情也是主耶穌掌權，使之發生的。一切都在主的安排中，凡事都在神的控制下。每個人，每件事情，人有自己的想法，神卻使一切都在祂的掌控中，使一切都在不斷改變。掃羅雖然是個逼迫教會的人，但是主卻看到了他的另外一面而選擇了他，他有學問，他堅持遵守律法，他熱心事奉，不怕麻煩，不怕吃苦。

我們所信的主耶穌掌管一切，在今世和永生中，我們在有限的時空之中何等有限和渺小，我們無法窺見神整個計畫，我們就是要信賴神，降服於神，就對了。社會上，有許多許多的教導，要人如何如何，就會賺錢，就能成功，就有美好的人生。看似很有道理，但是我們會發現，人生的道路看起來好像操之在己，但實際上又不是自己能控制。身為基督徒，我們有主就是幸福，只要跟隨主的帶領，順從主的吩咐，人生就有喜樂和平安。例：神帶領我這三年多與母親同住，深刻經歷人的漸漸衰老，母親不愛說話和唱歌，現在吞嚥和呼吸都有困難，神竟然讓她又返回日照中心。一代過去，一代興起，我們當緊緊依靠神面對生命。

我們若有神祕經驗，感謝神，若沒有神祕經驗，也感謝神，重要的不是神祕經驗，而是與神同在，凡事感恩，降服於神。